重庆高新区企业监测规范化管理督导帮扶技术服务

**一、基本情况**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采购预算  （万元） | 资金来源 | 备注 |
| 重庆高新区企业监测规范化管理督导帮扶技术服务 | 4.5 | 财政预算资金 |  |

**二、服务内容**

根据重庆高新区生态环境局要求，中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以下工作内容。

（一）对高新区境内28家重点排污单位的污染源自动监控系统运维情况进行检查，查找运维管理问题，提出整改意见等；

（二）按照20%的比例对重庆高新区境内纳入自行监测管理的138家企业的自行监测工作进行抽查，提出检查问题及整改意见。

**三、截止时间**

2023-03-07 09:00

**四、成果要求**

服务结束后形成技术服务报告，经生态环境局确认不存在敷衍、故意隐瞒违规行为等情况视为验收合格，若服务报告与生态环境局的要求不一致或存在其他违规情况视为验收不合格，若验收不合格需安排重新排查，存在一次验收不合格情况扣除合同金额的50％。

**五、需求文件**

见附件